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

(章放)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本人作为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在 2024 年度工作中，尽职尽责，忠实履行职务，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各项议案，切实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利益。本人 2024 年度履职情况汇报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 个人简历

章放，男，1956 年出生，大专学历。现任公司独立董事，中国国土经济学会光电建筑工作委员会专家组专家、中国材料与试验团体标准委员会太阳能光伏系统应用技术委员会核心成员、建筑材料领域太阳能光伏系统应用技术委员会委员、中国工程建设标准专家库特邀专家，中国光伏行业协会光电建筑专委会光电建筑 50 人专家。历任北京维尼纶厂工人、石油学院北京研究生部干部、中国华阳技术贸易总公司会计、北京天绪医药保健制品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北京千川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北京艺成园装修设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国建筑金属结构协会光电建筑应用委员会副主任。

(二) 独立性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任职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第六条规定的独立性要求，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一) 出席董事会会议、股东大会情况

2024 年度，公司共召开 8 次董事会和 5 次股东大会，本人具体参会情况如下：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6	3	3	0	0	否	4

本人对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都进行了深入了解和仔细研究，积极参与讨论，提出合理建议,未出现投反对票或弃权票的情形。本人时刻关注公司发生的重大事项，认真审阅定期报告，对定期报告的编制提出意见，履行了独立董事职能。

（二）出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情况

2024 年度，本人任职独立董事以来公司共召开发展战略委员会 1 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1 次、审计委员会 3 次，均通讯参加了上述会议。

本人在专门委员会各次会议中，本人以勤勉务实、诚信负责的态度，认真阅读会议材料，了解公司实际情况，对定期报告提出意见或建议。本人对审议的各专门委员会的相关议案均投了赞成票，未提出过异议。

（三）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情况

2024 年度，本人任职独立董事以来公司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共计 2 次，本人通讯参会 2 次，对日常性关联交易、子公司签订物业租赁合同暨关联交易的事项进行了前置审议。

（四）行使独立董事职权事项

2024 年度，本人没有提议召开董事会及向董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情形，亦没有独立聘请中介机构、公开向股东征集投票权及对可能损害公司或者中小股东权益的事项发表独立意见的情形。

（五）与内审机构及年审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1.2024 年 3 月 15 日，公司组织了内部审计机构、独立董事与年审会计师见面会，本人通讯参加本次会议，会上对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文件提出了修订意见。

2.2024 年 11 月 27 日，公司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五次会议，公司组织了内部审计机构、独立董事与年审会计师见面会，本人通讯参加了本次会议，会上听取了会计师事务所就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范围、审计时间、人员安

排、重要性概念、预审进展、关键审计事项等事项的说明，并提出在定期报告中优化新能源业务相关信息的披露，提高定期报告披露的针对性及有效性。

（六）与中小股东沟通情况

2024 年度，本人以现场会议形式参加股东大会 3 次，并以自己的专业知识及独立、客观的立场，回复到会股东的提问。

（七）现场工作情况

2024 年度，本人现场参加公司董事会 3 次、股东大会 3 次，以及多次参加经营研讨会、现场调研、履职培训或其他现场会议，累计现场工作时间 23.5 日。2024 年度，本人认真学习独立董事培训课程，于 2024 年 2 月 19 日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培训证明，并在履职过程中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决策、监督、咨询作用。作为新能源领域的专家，本人仔细研读公司提供的定期报告、中长期发展规划、新能源板块介绍、可行性研究报告等资料，并参与公司经营业绩研讨会，参观调研公司新能源项目，参加第十七届国际太阳能光伏与智慧能源展览会，通过多种形式了解公司的新能源业务，并对深赛格新能源布局与发展提出建议。公司董事会、经营层及相关工作人员积极配合和支持本人的工作，为独立董事配备了专门的办公场所，切实保障本人的知情权，有效发挥独立董事的监督与指导职责，维护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在了解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经营状况的前提下，依靠自己的专业知识和能力做出客观、公正、独立的判断，对公司定期报告、关联交易、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以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等重大事项进行核查，审慎的行使表决权，切实维护公司和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重点关注事项如下：

（一）应当披露的关联交易

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3 月 15 日、2024 年 3 月 27 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4 年第二次会议、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的议案》，预计 2024 年度公司与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赛格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所涉及的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总金额为 3,440 万元。

另外，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5 月 16 日、2024 年 5 月 23 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4 年第三次会议、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签订物业租赁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赛格宝华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的子公司深圳橙果商务酒店管理有限公司东门店拟续租深圳市通产集团有限公司物业并经营酒店业务，租期不超过 6 年，合同期内总租金 19,195,547 元。

公司在审议上述两笔关联交易时，均由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后才提交董事会审议，审议程序合法合规。

除此之外，公司未在报告期内发生其他应当披露的关联交易。

（二）披露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本人通过参加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形式，认真审阅了《2023 年年度报告》《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2024 年半年度报告》《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并及时就发现的问题询问公司会计师或公司财务管理部、审计风控部、证券合规部（董办）等部门，对公司定期报告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公司对定期报告的审议及披露程序合法合规，财务数据准确详实，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

（三）续聘会计师事务所

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8 月 26 日、2024 年 9 月 13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年报审计机构及支付年报审计费用的议案》《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内控审计机构及支付内控审计费用的议案》，公司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年报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聘期一年，2024 年度年报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80 万元，2024

年度内控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26 万元。

（四）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事项

报告期内，本人作为独立董事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对公司年报薪酬部分以及经营班子 2024 年度的绩效管理指标及目标进行了审议，充分履行了独立董事的监督职责。

四、本人联系方式

独立董事章放电子邮箱：13601369472@163.com

五、总体评价和建议

2024 年度，本人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董事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委员，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规定，勤勉尽责，积极参加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股东大会、经营研讨会等各种会议，对公司的经营、财务情况进行了解，并提出新能源业务发展建议，认真履行了独立董事职责，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作用，积极维护了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权益。

2025 年度，本人将通过加强自身学习，多做调查研究，与经营层和相关部门加强交流，切实有效地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本人认为，随着国家“双碳”战略的快速推进，以及电力统一大市场的建立，公司在分布式光伏电站建设已取得稳固发展的基础上，仍存在着很大的发展空间。为了契合公司发展的需要，希望公司董事会能为本人与新能源发展相关部门的沟通继续给予支持。

特此报告。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章放

2025 年 3 月 26 日